

证券代码：920689

证券简称：克莱特

公告编号：2025-119

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书面投票
- 4.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0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盛军岭女士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三季度报告》

-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司 2025 年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120）。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5 年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具体协商审计机构报酬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制了《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5]0011010566 号)，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122)、《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1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

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根据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非经常性损益情况编制了《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5]0011010567 号），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1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召开 202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会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 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 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三) 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